|  |  |  |  |  |
| --- | --- | --- | --- | --- |
| **金华市妇幼保健院 检测项目及频次（水）** | | | | |
| 项目 | | **检测频次** | | 备注 |
| 出水pH值、总余氯 | | **≥2次/每日** | | 现场检测 |
| 化学需要量、固体悬浮物、粪大肠菌群 | | **≥1次/周** | | 实验室检测（送样） |
| PH值、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氨氮、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总氯、总磷 | | **≥1次/每月** | | 实验室检测（送样） |
| 志贺氏菌、沙门氏菌 | | **≥1次/季度** | | 委托疾控中心检测 |
| BOD5、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银 | | **≥1次/季度** | | 实验室检测（送样） |
| **检测项目及频次（气）** | | | | |
| 项目 | 检测频次 | | 备注 | |
|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量纲）、氯气、甲烷（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 ≥1次/季度 | | 1.季度检测出具正式检测报告；  2.检测频次和检测项目根据实际运行情况适当增加。 | |

备注：检测频次和检测项目根据实际运行情况适当增加，维保服务费已包含突发环境事件水样应急检测费用及传染病防疫期间所有检测项目频次增加的检测费用。

6.负责污水处理站24小时正常运行。

7.负责维护设备易损件的日常更换并承担其费用。对设备的维修或更换费用在5000元及以下的由投标方负责，5000元以上的院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

8.如若遇到金华市中心医院及金华市妇幼保健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编制、备案项目的，中标方须协助招标方完成应急互助协议、征求意见、应急监测等文件办理。

9.平台维护：如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浙江省重点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数据定期数据上传、内容维护等。

10.维保费用报价包含传染病防疫期间罗店院区应急驻点人员费用。

11.人员配置要求见下表：

|  |  |  |
| --- | --- | --- |
| **金华市妇幼保健院人员配置** | | |
| 岗位 | 数量 | 备注 |
| 现场操作人员 | 1（岗） |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提供24小时值守不间断服务 |
| 机电维修人员 | 1 | 可由中标方本部人员兼职 |
| 技术管理人员 | 1 |
| 化验人员 | 1 |

**四、付款方式：**

按实际运维天数支付，按先服务后付款的原则，服务费的支付时间为服务期结束后的首月。中标人须先提供正式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税务发票后支付相应费用。

**五、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

1.每月考核总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全额支付月管理服务费；每月考核总分在89分—85分的，每下降1分，扣每月管理服务经费的百分之一；

2.每月考核总分在84分—80分的，每下降1分，扣每月管理服务经费的百分之二；（例如：考核84分，总计扣月管理服务经费的12%，（90-84）/1\*2%\*100%=12%）

3.月考核总分在80分以下的，不予支付月管理服务经费；

4.考核分数如有小数点的以四舍五入取其整数作为款项支付的依据。连续2月考核分80分以下或累计3个月考核分80分以下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月污水处理站运行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部门：** | | | **考核时间：** | | | **考核人：** | | |
| **项目** | **项目内容** | **基本要求** | | **标准分值** | **评分方法** | | **存在问题** | **得分情况** |
| 一、基础管理（32分） | 制度完善 | 建立完善工艺管理制度，制定严格的岗位责任制度（设备保养制、交接班制、安全操作制等），编订工艺管理作业指导书。 | | 6 | 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  |
| 岗位要求 | （1）各岗位操作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了解处理工艺，熟悉本岗位设施、设备的运行要求和技术指标；  （2）熟练掌握本岗位工作技能，能熟练说出处理工艺、操作的每个环节，并按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3）遵守污水处理站的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操作规程； （4）发生异常时，能指出产生原因，并采取相对应措施，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正常运行。 | | 8 | 随机进行考核，一人不达要求扣2分，不执行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每出现一次扣2分。 | |  |  |
| 人员配备 | 值班人员在岗在位，人员配置齐全。 | | 4 | 人员配备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 |  |  |
| 运行台帐 | 认真做好运行记录和各项数据统计。主要包括：设施设备及自控仪表运行记录和台帐；主要工艺参数控制记录；值班过程中、交接班等记录；记录、报表按时填写、准确无误、字迹清晰，并妥善保管。 | | 10 | 台帐不及时填写，扣2分；报表有缺失，每发现一处扣1分；报表统计有误、不真实，每发现一处2分。 | |  |  |
| 人员培训 | 定期对污水处理站人员进行培训，提高现场管理和操作水平。 | | 4 | 现场检查培训记录，无记录此项不得分；记录不完善，每处扣1分。 | |  |  |
| 二、运行管理（18分） | 规程上墙 | （1）各工艺段操作规程，工艺参数和工艺调整的范围和程序均应上墙； （2）运行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执行到位、各岗位工作人员职责明确。 | | 4 | 现场进行检查，每缺一项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执行不到位，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 |  |  |
| 运行要求 | 污水处理各工艺段运转正常，维持在最佳的运行参数。 | | 2 | 污水处理工艺段运转不正常，每发现一处扣1分。 | |  |  |
| 工艺要求 | （1）在生产运行中使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经常处于最佳运行状态，做到达标排放； （2）确保污水100%经过处理，不得对周边居民生活及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 | 4 | 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每出现一次故障扣1分；对环境造成污染此项不得分。 | |  |  |
| 事故上报 | 污水处理设施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必须上报环保主管部门： （1）需暂停运转的； （2）需拆除或闲置的； （3）需更新改造的； （4）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 | | 8 | 未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查和批准，擅自停运、拆除、闲置处理设施，每发现一次扣1分，造成环境污染此项不得分；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未处理的不得分；处理不及时每次扣2分。 | |  |  |
| 三、水质管理（8分） | 水质化验 | （1）按要求配置检测仪器； （2）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上墙）； （3）按相关要求对水样进行采样和化验； （4）检测仪器、化学试剂使用规范； （5）化学试剂（危险化学品管理规范、储存规范。 | | 6 | 检测仪器配置不能满足检测要求的，扣1分；管理制度不齐全，每项扣1分；水样采取不规范扣1分；水质化验不规范扣1分；化学试剂（危险化学品）管理、储存不规范，每处扣1。 | |  |  |
| 水质报表 | 按周期进行日、月、季水样送检并出具完整的检测报告，做到规范、完整、真实。 | | 2 | 水质检测项目未按周期进行检测的，每项次扣1分，检测报表不真实此项不得分。 | |  |  |
| 四、设备管理（18分） | 设备完好 | （1）设备整洁，基础稳固，结构完整无缺件、润滑良好、计量仪表灵敏可靠、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有效、无明显锈蚀、无脱漆，设备效能稳定正常。 | | 4 | 现场进行检查，每发现一处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 |  |  |
| （2）机械设备润滑良好，起动、运转、散热正常，无异响 | | 4 | 现场检查，出现运行故障的每处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 |  |  |
| 设备保养 | （1）必须建立完整的设备单机档案资料。设备单机档案应包括出厂资料，检定（标定）、运行、保养、维修、故障、更新和报废等记录。 | | 4 | 无设备管理制度此项不得分；设备单机档案不齐全、不清晰每发现一处扣1分； | |  |  |
| （2）有设备备品、备件及建立设备备品备件管理制度。 | | 4 | 无设备备件及未建立备品管理制度此项不得分，备品不齐全，缺一项扣一分，扣完为止。 | |  |  |
| （3）制定合理的设备月度和年度检修计划。 | | 2 | 无检修计划此项不得分，检修不及时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
| 五、安全管理（14分） | 安全培训 | （1）培训资料齐全（培训大纲、培训内容、学习记录、员工答卷）。 （2）岗位责任制学习。 （3）作业规程、操作规程学习记录。 | | 6 | 现场进行检查，一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 | |  |  |
| 安全标识 | 危险化学品存放设施必须设有明显的警示标志且采取有效隔离措施。 | | 2 | 安全标志或防护设施不齐全，不合理不得分 | |  |  |
| 危险品 | （1）危险化学品（片碱、次氯酸钠）储存必须符合相关标准(温度、湿度、通风等）； （2）有危化品使用台账、台账清晰且无漏填。 | | 4 | 危险品的存储不符合国家标准、无台账不得分，台账不清晰每处扣1分 | |  |  |
| 应急物品 | 应配备必要的应急物品，且有对应的台账。 | | 2 | 现场检查，无或缺应急物品、台账欠缺不得分 | |  |  |
| 六、现场管理（10分） | 办公场所 | （1）办公区域、化验区域、操作区域、机房内无垃圾堆放、无烟头、无痰迹、照明设施分布整齐、完好； （2）门、窗、玻璃明亮、无破损； （3）墙壁无乱涂画、整洁； （4）办公桌椅及用品、操作工具，摆放整齐有序； （5）操作人员着装整齐统一，文明礼貌。 | | 6 | 现场检查，每一项不满足扣1分。 | |  |  |
| 设备要求 | 设施、设备应保持清洁，及时处理跑、冒、滴、漏、堵等问题。 | | 4 | 现场进行检查，设备不清洁每处扣1分，出现跑、冒、滴、漏、堵每处扣1分。 | |  |  |
| **得分情况** | **设计总分** | **100** | | **实际得分** |  | |  |  |

**维护保养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 年 月 日**

**备注**

1. 以上如有一项情况严重，对甲方产生重大社会影响或较严重的不良后果的，则年终考核为不合格；
2. 对合同规定的任务或工作未及时完成，给甲方工作造成重大影响的，则年终考核为不合格。

3.本项目最长时间不得超过1个月。